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發售股份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可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屬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及交付。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應閱覽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2025年9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全球發售而言，申萬宏源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區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允許的範圍內，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超額分配或使交易生效，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釐定的價格、金額及方式穩定或支持H股市價並使其高於原應達致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在所有獲准進行的司法管轄區進行，在各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作出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穩定價格期間將於上市日期開始，預期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25年11月5日（星期三））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屆時對H股的需求可能下降，因此可能導致H股價格下跌。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責任。



Shanghai Zhida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5,978,900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597,900股H股**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5,381,000股H股**
最終發售價 : 每股H股**66.92港元**，另加**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
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及
0.00565%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650**

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申萬宏源香港
SWHYHK

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交銀國際
BOCOM International

 兴证国际
INDUSTRIAL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第一上海
FIRST SHANGHAI GROUP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利弗莫尔证券
LIVERMORE HOLDINGS LIMITED

 YELLOW RIVER
SECURITIES

 浦銀國際
SPDB INTERNATIONAL

聯席牽頭經辦人

 西牛證券
WEST BULL SECURITIES

 元宇宙(國際)證券
UNIVERSE CYBER SECURITY SECURITIES

SHANGHAI ZHIDA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警告：由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即使少量H股成交，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概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650
股份簡稱	摯達科技
開始買賣日期	2025年10月10日*

*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66.92港元
發售價範圍	66.92港元至83.63港元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5,978,900
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	597,9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	5,381,000
上市後已發行股份數目	59,788,807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發售股份數目	0

整體協調人確認國際發售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400.12百萬港元
減：按最終發售價計算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73.54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326.58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配發結果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201,807份
獲接納申請數目	11,958份
認購水平	5,440.80倍
觸發回補機制	不適用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597,900股
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597,900股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百分比	10.00%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H股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瀏覽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以身份證號碼進行搜索，或者瀏覽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以查詢獲配發者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承配人數目	129名
認購水平	2.37倍
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5,381,000股
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5,381,000股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百分比	90.0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概無慣於就購買、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全球 發售後 已發行H股 總數百分比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最後 日期 ^{附註1}
黃志明	15,063,372	15,063,372	25.19 %	25.19 %	2026年10月9日
上海同篤電子商貿中心 (有限合夥) (「同篤商貿」) ^{附註2}	8,287,500	8,287,500	13.86 %	13.86 %	2026年10月9日
上海同篤智能技術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同篤智能」) ^{附註2}	2,168,540	2,168,540	3.63 %	3.63 %	2026年10月9日
上海同篤科技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同篤科技」) ^{附註2}	149,603	149,603	0.25 %	0.25 %	2026年10月9日
小計	25,669,015	25,669,015	42.93%	42.93%	

附註：

1. 禁售期的到期日乃根據中國公司法釐定。根據中國公司法，所有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
開發售前投資者)須遵守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的禁售期。中國公司法的禁售規定
較上市規則第10.07條規定的控股股東禁售期為長。
2. 黃志明博士為同篤商貿及同篤智能各自的唯一普通合夥人，且控制同篤科技(即員工激
勵平台)的唯一普通合夥人。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定義見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全球發售後 已發行H股 總數百分比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附註
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4,128,405	4,128,405	6.90%	6.90%	2026年10月9日
上海正海聚弘創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1,777,952	1,777,952	2.97%	2.97%	2026年10月9日
杭州倍達廣聚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888,976	888,976	1.49%	1.49%	2026年10月9日
荊州智達電動汽車有限公司	4,691,991	4,691,991	7.85%	7.85%	2026年10月9日
上海中電投融和新能源投資管理 中心(有限合夥)	4,170,008	4,170,008	6.97%	6.97%	2026年10月9日
寧波隆華匯博源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1,137,277	1,137,277	1.90%	1.90%	2026年10月9日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車二期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2,653,647	2,653,647	4.44%	4.44%	2026年10月9日
蘇州新景富盈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758,185	758,185	1.27%	1.27%	2026年10月9日
寧波智尊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758,185	758,185	1.27%	1.27%	2026年10月9日
江蘇捷泉景世豐投資基金 (有限合夥)	568,638	568,638	0.95%	0.95%	2026年10月9日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1,895,462	1,895,462	3.17%	3.17%	2026年10月9日
嘉興市創啟開盈創業投資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18,955	18,955	0.03%	0.03%	2026年10月9日
湖北清研汽車智能製造創業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23,336	523,336	0.88%	0.88%	2026年10月9日
嘉興市秀洲產業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824,850	824,850	1.38%	1.38%	2026年10月9日

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全球發售後 已發行H股 總數百分比	佔上市後 須遵守禁售 承諾的 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附註
浙江東鑫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687,379	687,379	1.15%	1.15%	2026年10月9日
宣城金通科技創新創業投資基金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24,856	824,856	1.38%	1.38%	2026年10月9日
安慶經開區金通新能源汽車產業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549,904	549,904	0.92%	0.92%	2026年10月9日
珠海充能摯鼎立股權投資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558,380	558,380	0.93%	0.93%	2026年10月9日
北京世紀光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362,253	362,253	0.61%	0.61%	2026年10月9日
宣城市經開區主導產業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	362,253	362,253	0.61%	0.61%	2026年10月9日
小計	28,140,892	28,140,892	47.07%	47.07%	

附註：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到期日乃根據中國公司法釐定。根據中國公司法，所有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
資者)須遵守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的禁售期。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 H股數目	配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813,700	15.12%	13.61%	813,700	1.36%
前5	1,998,800	37.15%	33.43%	1,998,800	3.34%
前10	3,041,650	56.53%	50.87%	3,041,650	5.09%
前25	4,688,850	87.14%	78.42%	4,688,850	7.84%

附註：

* 承配人的排名乃根據承配人獲配發的H股數目釐定。

H股股東集中度分析

H股股東*	獲配發 H股數目	配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已發行H股 股本總數 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最大	0	0.00%	0.00%	25,669,015	42.93%	25,669,015
前5	0	0.00%	0.00%	43,608,459	72.94%	43,608,459
前10	0	0.00%	0.00%	50,132,976	83.85%	50,132,976
前25	2,864,150	53.23%	47.90%	56,655,102	94.76%	56,655,102

附註：

* H股股東的排名乃根據上市後H股股東所持H股數目釐定。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 H股數目	配發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配發佔 發售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0	0.00%	0.00%	25,669,015	25,669,015	42.93%
前5	0	0.00%	0.00%	43,608,459	43,608,459	72.94%
前10	0	0.00%	0.00%	50,132,976	50,132,976	83.85%
前25	2,864,150	53.23%	47.90%	56,655,102	56,655,102	94.76%

附註：

* 股東的排名乃根據上市後股東所持(所有類別)股份數目釐定。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提出的合共201,807份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申請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	49,274	49,274名中18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00	29,186	29,186名中21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50	8,484	8,484名中9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200	5,851	5,851名中9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250	5,315	5,315名中10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300	3,261	3,261名中7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350	2,048	2,048名中6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400	2,225	2,225名中7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450	1,500	1,500名中5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500	11,100	11,100名中40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600	2,476	2,476名中11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700	1,865	1,865名中10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800	1,936	1,936名中11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900	1,671	1,671名中11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000	7,532	7,532名中54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500	4,299	4,299名中46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2,000	3,069	3,069名中44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2,500	2,473	2,473名中45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3,000	2,126	2,126名中46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3,500	1,713	1,713名中43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4,000	1,678	1,678名中48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4,500	1,327	1,327名中43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5,000	3,065	3,065名中110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6,000	2,274	2,274名中98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7,000	1,687	1,687名中85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8,000	1,486	1,486名中86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9,000	1,241	1,241名中80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0,000	4,938	4,938名中356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5,000	3,613	3,613名中389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20,000	2,374	2,374名中342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25,000	1,986	1,986名中357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30,000	1,381	1,381名中298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35,000	1,754	1,754名中441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40,000	1,266	1,266名中365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45,000	925	925名中300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50,000	5,914	5,914名中2,128名獲發50股股份	0.04%
	184,313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5,979	

申請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申請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乙組			
60,000	3,735	3,735名中553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70,000	1,721	1,721名中297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80,000	1,238	1,238名中244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90,000	1,031	1,031名中229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100,000	3,042	3,042名中751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150,000	1,740	1,740名中644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200,000	1,717	1,717名中848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298,950	3,270	3,270名中2,413名獲發50股股份	0.01%
	17,494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5,979	
	=====		

截至本公告日期，先前存入指定代理人賬戶的相關認購股款已匯回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應與其相關經紀聯絡。

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本公司H股的配售、配發及上市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惟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的上市規則除外。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除任何應付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交易費外，本公司、其控股股東、董事或包銷團成員並無直接或間接向任何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提供回佣，且彼等就彼等所認購或購買的每股本公司股份應付的代價與按照本公司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訂立的協議釐定的最終發售價相同。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遵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登記規定則另作別論，證券亦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惟遵守美國證券法S規例則另作別論。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刊發日期為2025年9月30日的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 *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義務。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本公司已申請H股全流通，中國證監會於2025年5月13日發出備案通知，將現有全部53,809,907股非上市股份於上市後轉換為H股。

此外，於全球發售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控股股東（即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黃志明博士、劉靜女士、同篤商貿、同篤智能及同篤科技）合共持有的25,669,015股H股（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2.93%）將不會計入公眾持股量。

據董事所深知，於全球發售完成及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28,140,892股H股預期將由並非我們核心關連人士的現有股東持有。該等28,140,892股H股（佔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7.07%）將計入公眾持股量。該等股東均不慣常接受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接受有關彼等股份的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的指示，且彼等的股份收購皆非直接或間接由核心關連人士提供資金。該等自非上市股份將予轉換的H股，連同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5,978,900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完成後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0.00%，將計入公眾持股量。

因此，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所持H股總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57.07%，高於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所規定須由公眾人士持有H股的規定比例25%（按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66.92港元計算），故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H股66.92港元計算，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1)條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i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iii)本公司前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的持股量不會超過公眾人士所持H股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及第8.24條；及(iv)上市時股東人數將至少為300名，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開始買賣

H股股票僅於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方會於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於收取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按公開可得分配詳情買賣H股，則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5年10月1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5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650。

承董事會命
上海摯達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志明

香港，2025年10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i)執行董事黃志明博士及李欣瑞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孫枝麗女士、吳瑜珊女士及陸銘博士。